

股票代码：600635
债券代码：143500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债券简称：18公用01

编号：临2018-032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7月13日以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18年7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应为13名，实为11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大众星光出租汽车有限公司（系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签署《所有权转让协议》及《售后回租合同》，上海大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总金额1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元整）的融资租赁服务用于受让大众企管及大众星空的出租车（含营运证），大众企管及大众星空同时租回使用，并承担支付租金及其他应付费用等义务。

鉴于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董事长杨国平

先生、董事梁嘉玮先生、监事赵思渊女士同时兼任上海大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前述董事构成本项议案的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并表决本项议案时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事先经过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董事会关于本项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投资符合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会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4 日